

证券代码：430685

证券简称：新芝生物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新芝生物七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5日以电话形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芳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

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充分保护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拟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拟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毛磊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毛磊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梅乐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梅乐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罗春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罗春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

举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芳、肖长锦、朱佳军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董事辞职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丽娟因工作原因，辞去所任的董事职务，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曾丽娟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上述议案均需经股东大会最终批准，所以提请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